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RI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2015 年中期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2015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4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營業額	1,283	1,341
股東應佔溢利	280	115
基本每股盈利	85.37 港仙	35.28 港仙
中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	12.0 港仙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 1,283,000,000 港元，對比 2014 年上半年之 1,341,000,000 港元，下降 4%。由於出售 Data Modul AG 股權而錄得的一次性收益及集團持有之上市證券市價上升而錄得的未變現收益，集團之經營溢利為 294,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19%。股東應佔溢利達 280,000,000 港元，與 2014 年同期比較，上升 143%。如若撇除上述兩項非核心業務相關之收益，則集團之經營溢利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 137,000,000 港元及 123,000,000 港元，與 2014 年同期數據比較，分別上升 14%及 22%。

上半年度內，因受市場競爭及產品結構變化之影響，集團的顯示屏平均售價略為下降，與此同時，營運成本及勞工工資亦上漲，但在其他成本控制得宜及日圓貶值之因素下，集團的毛利率維持 24.2%，與 2014 年同期之數據相若。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息每股 15.0 港仙 (2014 上半年:每股 12.0 港仙),派息比率 18%。如以撇除兩項非核心業務相關收益後之股東應佔溢利 123,000,000 港元計算,則派息比率為 40% (2014 上半年:39%)。

業務回顧

汽車顯示屏業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汽車顯示屏之平均售價因受市場環境及產品結構變化影響,營業額錄得 899,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 4%,此業務仍佔整體營業額 70%。

歐洲之經濟情況未見復甦,國家債務問題仍間斷浮現,影響消費心理與商業客戶的訂單意慾。再者,歐洲汽車在國際市場上,因為日圓匯價之關係而受到日本品牌汽車的威脅,引致一些歐洲汽車顯示屏客戶的訂單落實較預期慢,但因受惠於 TFT 汽車顯示屏銷售增加所帶來的額外收益,集團於歐洲之整體營業額雖未如理想,卻比 2014 年下半年略為增長。

韓國之汽車顯示屏業務因競爭激烈,其營業額持續下降。中國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於上半年度受宏觀經濟發展放緩影響,其營業額亦輕微下降。日本及美國之汽車顯示屏業務穩定發展,上半年度營業額保持平穩。

工業顯示屏業務

回顧之半年期內,來自工業顯示屏業務之營業額為 384,000,000 港元,較 2014 年上半年下跌 4%,此業務佔集團總營業額 30%。

歐洲向來是集團工業顯示屏業務之重要市場之一,歐元區之經濟未能振興,工業客戶之業務發展某程度上也受窒礙。歐洲各國之工業顯示屏業務於上半年平穩發展或呈下跌趨勢,惟獨意大利之業務,因家電顯示屏銷售上升而有所增長。

美國則是集團工業顯示屏市場的據點,多年來穩定發展,特別是醫療用品顯示屏方面,成為在芸芸地區中獨有且潛質優厚的產品範疇。上半年度內,美國之工業顯示屏業務穩守過往之優良表現。

前景

歐洲經濟裹足不前，加上中國增長步伐減慢，構成業務發展的不利因素，可幸對集團而言，美國及日本兩地仍有頗大的發展空間，且已有初步成果，我們會繼續擴充該兩國的業務版圖及深度，並積極開拓如印度、南美等新興市場。

在高檔次汽車市場範疇，單色顯示屏逐漸被 TFT 顯示屏取代。TFT 顯示技術不斷進步，競爭激烈，導致價格呈下降趨勢。集團會積極配合市場所需，加強自身的競爭優勢，投放更多資源在有關設備及人材上，以繼續拓展 TFT 顯示屏的業務。

由於單色顯示屏價格具備優勢，而且省電及可靠性較高，在中低檔次汽車及工業產品應用層面仍有一定需求。集團會繼續開拓中低檔次汽車範疇，亦會多方面擴展工業應用之範疇，以維持單色顯示屏之銷量。

如前所述，歐洲的家電製造及銷售有復甦跡象，帶動家電顯示屏的銷售，究其原因，估計是前數年，歐洲家電客戶減慢生產進度，以至庫存減少而需要添加供應。而且，家電的投產期較短，縱使經濟市道未明，補充庫存是自然的經營定律。縱然歐洲之工業顯示屏市場之前景一般，但在家電顯示屏業務之帶動下，預料工業顯示屏之營業額全年將保持穩定。

成本方面，物料及人力成本上升趨勢不止，這是廠商一向面對的難題，需要持續進行自動化及強化生產效率與之抗衡。

集團亦會審視市場走勢，作出相應配合，我們亦會與客戶探究應用觸屏，甚至有機發光二極顯示屏(OLED)的可行性。集團在併購其他新興及有潛質的技術方面，亦持有開放態度。在產品技術領域上，集團抱有決心及信心循多元化方向發展。

致意

2015 年上半年度，外在環境因素衝擊不少，要帶領精電跨越重洋殊不容易，需要業務夥伴、股東與同事的戮力支持，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向業務夥伴、股東及企業全仁致謝，你們的同行正好令管理層更添動力，向未來進發。

高振順

主席

香港。2015年8月10日

綜合損益表**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1,283,161	1,340,528
其他營運收入／（虧損）	5	164,577	(4,193)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5,731	(42,089)
原材料及耗用品		(759,228)	(772,790)
員工成本		(220,353)	(202,018)
折舊		(51,326)	(53,955)
其他營運費用		(128,278)	(131,487)
經營溢利		294,284	133,996
融資成本	6(a)	(1,938)	(2,477)
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180	4,784
除稅前溢利	6	296,526	136,303
所得稅	7	(16,117)	(21,035)
本期溢利		280,409	115,268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80,409	115,268
非控制權益		-	-
本期溢利		280,409	115,268
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		85.37	35.28
攤薄		84.45	34.31
股息	9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49,597	39,3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溢利	280,409	115,268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12,142)	(8,486)
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價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430	33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11,712)	(8,453)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68,697	106,815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68,697	106,815
非控制權益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68,697	106,8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3,422	486,455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作自用		11,929	12,200
		<u>465,351</u>	<u>498,655</u>
聯營公司權益	10	5,278	124,627
應收貸款		46,500	46,500
其他財務資產		61,440	29,569
遞延稅項資產		725	725
		<u>579,294</u>	<u>700,076</u>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261,194	158,919
存貨		395,139	383,78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28,231	603,822
其他財務資產		29,794	19,840
可收回稅項		11,156	9,707
銀行定期存款		82,625	38,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6,614	536,501
		<u>2,144,753</u>	<u>1,750,94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96,843	411,695
銀行貸款		215,551	184,362
應付稅項		10,217	13,010
應付股息		98,878	-
		<u>721,489</u>	<u>609,067</u>
流動資產淨額		<u>1,423,264</u>	<u>1,141,88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002,558</u>	<u>1,841,95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6,637	44,395
遞延稅項負債		8,961	5,461
資產淨值		<u>1,966,960</u>	<u>1,792,10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2,461	81,979
儲備		1,884,255	1,709,87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1,966,716</u>	<u>1,791,857</u>
非控制權益		244	244
權益總額		<u>1,966,960</u>	<u>1,792,101</u>

附註:

1. 獨立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中期審閱報告已致股東。再者，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制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 2015 年 8 月 10 日獲核准發佈。

除必需於 2015 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 2014 年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如下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0 至 2012 周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1 至 2013 周期的年度改進

該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當期或以往期間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中期財務報告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內部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一致之營業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 (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在地)	429,754	457,000
歐洲	498,652	498,693
美洲	157,830	164,398
韓國	98,178	113,247
其他	98,747	107,190
	853,407	883,528
綜合營業額	1,283,161	1,340,528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入之分析：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千港元	2014 年 千港元
法國	74,902	87,536
英國	63,998	62,904
德國	57,292	57,628
意大利	33,603	38,661
其他歐洲國家	268,857	251,964
	498,652	498,693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 2015 年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中國(所在地)	462,610	495,931
德國	-	119,349
韓國	5,278	5,278
其他	2,741	2,724
	470,629	623,282

5. 其他營運收入／(虧損)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千元	2014 年 千元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418	890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	87
其他利息收入	1,521	811
出售聯營公司之溢利淨額(附註10)	48,828	-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溢利淨額	104,420	9,205
匯兌溢利／(虧損)淨額	8,125	(13,533)
其他收入／(虧損)	1,265	(1,653)
	164,577	(4,193)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以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938	2,477
	<u> </u>	<u> </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972,567	1,019,333
	<u> </u>	<u> </u>

7. 所得稅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6,338	13,810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1,964	2,091
本期稅項－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4,315	5,134
遞延稅項	3,500	-
	<u> </u>	<u> </u>
	<u>16,117</u>	<u>21,035</u>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估計全年應評稅溢利以 16.5% 的實際稅率（2014 年：16.5%）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河源」）獲中國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以享有 15% 之減免所得稅稅率計算。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後所得溢利之股息分派須按 5% 之適用稅率繳納預扣稅。香港及中國境外之附屬公司之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之全年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280,409,000港元（2014年：115,26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28,447,691股（2014年：326,764,541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於 1 月 1 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27,915,204	326,485,204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532,487	279,337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28,447,691</u>	<u>326,764,541</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280,409,000港元（2014年：115,268,000港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32,043,701股（2014年：335,919,378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8,447,691	326,764,541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3,596,010	9,154,837
於 6 月 30 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攤薄)	<u>332,043,701</u>	<u>335,919,378</u>

9. 股息

本期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5 年	2014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每股15.0 港仙 (2014年：12.0 港仙)	<u>49,597</u>	<u>39,343</u>

於結算日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10. 聯營公司權益

於 2015 年 1 月 28 日，本集團與第三者訂立銷售協議，以代價 19,393,990 歐元出售本集團所持有 Data Modul AG（當時之聯營公司）全部權益。於 2015 年 4 月 14 日，本集團已完成該項交易。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確認出售溢利 48,828,000 港元於損益表內。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28 日公告內。

1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淨額 1,71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412,000 港元）），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378,634	388,079
發票日後 61 至 90 日	110,545	92,688
發票日後 91 至 120 日	51,922	53,843
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但少於 12 個月	37,939	33,142
	579,040	567,75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 60 至 90 日內到期。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包括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 60 日內	252,989	249,309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61 至 120 日	63,540	77,284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0 日以上但少於 12 個月	5,553	5,578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 12 個月以上	1,037	808
	323,119	332,979

13. 承擔

於結算日內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已訂約	6,963	9,707
已批准但未簽約	45,078	21,531
	<u>52,041</u>	<u>31,238</u>

14.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任何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的擔保的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 242,188,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8,757,000 港元）。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2014 年：12.0 港仙）。中期股息將於 2015 年 10 月 2 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 2015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5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 2015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室。

其他

僱員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 5,236 名員工，其中 171 名、5,024 名及 41 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1,967,00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792,0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為 2.97（2014 年 12 月 31 日：2.87）。

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 1,172,00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783,000,000 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 819,00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75,000,000 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而 353,00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08,000,000 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為 242,000,000 港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9,000,000 港元）。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資產淨值）為 12%（2014 年 12 月 31 日：1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之存貨流動比率（按年計存貨成本／平均存貨結餘）為 5.0 倍（2014 年 12 月 31 日：4.7 倍）。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營業額 x181）為 82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79 日）。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期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其他資料已在本公司於2015年3月發出2014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等事宜，並因此可不受限制與本公司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接觸。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盧永仁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侯自強先生及高振順先生。於三名薪酬委員會成員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盧永仁博士（提名委員會主席）、侯自強先生及高振順先生。於三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當中，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承董事會命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高振順

香港，2015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振順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賀德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